

## 人死了，還會再活麼？

原載福音單張 “Will You Live Again?”  
Concordia Tract Mission 出版  
作者：Henry Eggold  
道生譯

「人若死了，還會再活麼？」這是古今一個困擾的問題。

你向黑夜的空洞呼喊，但得不着答案。

你向歷史家請教，他說：「我不知道。我研究的是過去，不是將來。」科學家回答說：「對不起，我不能從試管中給你答案。」還是哲學家來得接近些，他說：「人死後也許有另一個生命吧。說也奇怪，所有的宗教似乎都盼望有來生的。」

你需要一個確實的答案。不然的話，人生是毫無意義的。天天過着刻板式的生活：起床、返工、放工看看電視、睡覺；到底是爲了甚麼？何苦這樣營營役役地去爭取金錢換來的安全感，而最終也不過兩手空空的進入墳墓裏？

人死了，還會再活麼？

如果墳墓真的是大結局，人死後便是一了百了的話，那麼莎士比亞說得真對，他說：「人生有如痴人說夢，有聲有色，却無半點意思。」

在這種灰黯的人生觀之外，可有別的答案嗎？有的，這答案不是從科學家的試管獲得，也不是哲學家思維出來的，而是以歷史為根據，而以耶穌基督為中心。

耶穌在世三十三載。祂在耶路撒冷城外被釘十字架，然後死了、埋葬了。但在復活節的清晨，祂就是神的兒子，復活了！

藉着祂的復活，耶穌基督勝過了死亡，也叫你的復活成為可能的事。「那好極了。」你說：「但對我有甚麼用呢？我是個不完全的人，不配與一位完全的神同活。」

不錯，你不配。但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替你死了。使徒約翰說：「祂（神）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」而且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確實證明了祂替你還了罪債。

不但如此，祂更應許給你一個永遠的生命。祂說：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，信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凡活着信我的人，必永遠不死。」（約翰十一：25—26）。想一想！那接納耶穌為救主的人，現在就有永生。當他們離開世界的時候，要與基督同在。當基督再臨，審判世界的時候，他們的身體要從死裏復活，進入永生，在天堂永遠與基督同在。那裏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悲哀、哭號、疼痛。（啓示錄二十一：4）他們要與主永遠同在。

這就是神今日給你生命的機會。拒絕了，人生就變成了一個無意義的謎，並且你的結局就是永遠沉淪。信靠耶穌爲你的救主吧！你便找到人生新的意義。你也會得着一個榮耀的盼望，就是從死裏復活，親眼見到神，與祂永遠同在。

這個生命的禮物，是神白白賜給你的。今日祂要給你，接受吧，你便會得智慧的鑰匙，去正確的了解今生和來生。

人死了，還會再活麼？

